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
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或“保荐机构”）作为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丰科技”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华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4月2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93号），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14.8924万股，并于2023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46,099.2831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0,624.273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475.0101万股。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华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0名，上市流通股份总数为105,863,574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2.96%。其中，首发战略配售股对应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该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6,814,254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48%。除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其他限售股为首发限售股份，该限售股股东数量为9名，对应的股份数量合计为99,049,32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1.49%。

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和首发限售股份，自公司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和首发限售股份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华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华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申万宏源华丰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申万宏源华丰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首发战略配售股份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华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中青恒辉三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红塔创芯一期（珠海横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绵阳市聚九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四川九洲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北交联合华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广州越秀金蝉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一、自华丰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华丰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首发限售股份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

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05,863,574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 22.96%，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6,814,254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99,049,320 股。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申万宏源华丰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814,254	1.48	6,814,254	0
2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5,884,280	3.45	15,884,280	0
3	深圳市红土华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49,560	3.20	14,749,560	0
4	珠海中青恒辉三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20,680	2.78	12,820,680	0
5	红塔创芯一期（珠海横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45,760	2.46	11,345,760	0
6	绵阳市聚九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345,760	2.46	11,345,760	0
7	四川九洲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345,760	2.46	11,345,760	0
8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0,265,046	2.23	6,807,600	3,457,446
9	北京北交联合华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7,942,320	1.72	7,942,320	0
10	广州越秀金蝉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7,600	1.48	6,807,600	0
合计		109,321,020	23.71	105,863,574	3,457,446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6,814,254	12
2	首发限售股	99,049,320	12
合计		105,863,574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华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

部分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华丰科技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华丰科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鹏

王鹏

黄学圣

黄学圣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6月19日